

股票代码: 000921

股票简称: ST 科龙

公告编号: 2009-019

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议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(「本公司」) 股东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(持有本公司250,173,722股,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.22%) 于2009年3月5日提出《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临时提案》, 提出将以下议案提交本公司于2009年3月25日召开的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:

一、审议及批准本公司与海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附属公司之间的《业务合作框架协议》以及在该项协议下拟进行的关联交易;

二、审议及批准本公司与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《压缩机采购供应框架协议》以及在该项协议下拟进行的关联交易。 (以上两项议案相关事项请详见本公司2009年2月13日发布的公告)

上述两项议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, 董事会同意将其提交本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09年3月6日